

证券代码：831068

证券简称：凌志装备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凌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审议并通过：

免去霍少杰先生的董事，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会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东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承接对象。

（二）任免原因

为公司健康经营发展，免去霍少杰先生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凌建军先生提名刘会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任期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会平先生，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0年6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江苏凌志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项目负责人、副总工；2015年1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江苏凌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任设计院总工、副院长；2018年4月至今，就职于凌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设计院院长、研发中心副主任；2021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人员任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凌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凌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